附件4

单位同意报考证明

县委组织部：

兹有我单位 同志（身份证号 ），自 年 月 日起在我单位工作。我单位同意其报考2019年沂南县公开选拔部分农村党组织书记考试，并保证其被录用后，配合有关单位办理档案、工资、党员关系等移交手续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2019年 月 日